

听 证 告 知 书

沈大东自然资听告字〔2019〕第 2-2 号

文官街道木匠村及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土地他项权利人：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大东分局依法拟定沈阳市 2018 年度第 9 批次实施方案《征收土地方案》。

一、拟征地理位置、面积、用途

本次征地拟征收大东区文官街道木匠村集体土地 0.4258 公顷，地类详见《征地调查结果确认表》，其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

二、拟征收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

本次拟征用地征地补偿标准按《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辽政发〔2015〕21 号）和《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沈阳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沈政发〔2018〕38 号）执行。本次拟征收的集体土地征地综合补偿标准为 165 万元/公顷。

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规定，相关权利人对本次征地补偿标准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请在接到本告知书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分局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大东分局




2019 年 1 月 28 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文官街道木匠村、被征收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权人、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沈阳市2018年度第9批次实施方案征地补偿标准			
送达地点	大东区文官街道木匠村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并盖章	送达 方式
沈大东自然资 听告字 (2019)第2- 2号	 张勇	2019.1.28		直接送 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2019.2.20	任永刚	2019.2.20	
	..	皮柏春	..	
	..	梁双东	..	
	..	邵 斌	..	
	..	张树成	..	
	..	周仁太	..	
	..	何玉芝	..	
	..	冯树均	..	
	..	冯艳梅	..	
	..	柴凤芝	..	
	..	曹 萍	..	
	..	宋 杰	..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 证 情 况	<p>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大东分局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在大东区文官街道木匠村公布了沈阳市 2018 年度第 9 批次实施方案征收集体土地补偿标准的听证告知书，从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2 月 2 日 5 个工作日期间内，大东区文官街道木匠村及相关权利人无人要求听证，放弃了本次听证权利。</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2019. 年 4 月 / 日</p>
村 委 会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margin-bottom: 10px;">同意</p> <p>村书记:  村长:  (公章)</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乡 镇 政 府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margin-bottom: 10px;">同意</p> <p>土地助理: 领导:  (公章)</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自 然 资 源 局 意 见	<p>科长: 局长: (公章)</p>

听证告知书

沈大东自然资听告字〔2019〕第 2-1 号

文官街道朱尔村及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土地他项权利人：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大东分局依法拟定沈阳市 2018 年度第 9 批次实施方案《征收土地方案》。

一、拟征地理位置、面积、用途

本次征地拟征收大东区文官街道朱尔村集体土地 11.3672 公顷，地类详见《征地调查结果确认表》，其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

二、拟征收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


本次拟征用地征地补偿标准按《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辽政发〔2015〕21 号）和《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沈阳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沈政发〔2018〕38 号）执行。本次拟征收的集体土地征地综合补偿标准为 165 万元/公顷。

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规定，相关权利人对本次征地补偿标准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请在接到本告知书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分局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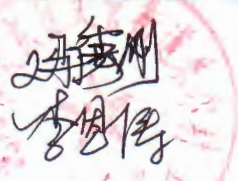
特此告知。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大东分局

2019 年 1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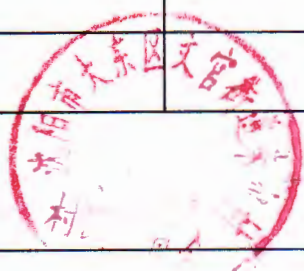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文官街道朱尔村、被征收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权人、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沈阳市2018年度第9批次实施方案征地补偿标准			
送达地点	大东区文官街道朱尔村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并盖章	送达 方式
沈大东自然资 听告字 (2019)第2- 1号	蹇波 张雪	2019.1.28		直接送 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李国华	2019.2.14	蹇波	2019.2.20	
冯德利	2019.2.14	朱瑞	“	
冯海明	2019.2.14	佟志友	“	
梁斌	2019.2.14	朱浩文	“	
刘白拉	2019.2.14	陈晨	“	
齐宝庭	2019.2.14	张坤	“	
王敬民	2019.2.20	于巴财	“	
王德明	“	孙志军	“	
王加松	“	刘斌	“	
王雪峰	“	刘吉光	“	
王忠林	“	任品	“	
王默涵	“	夏亨坤	“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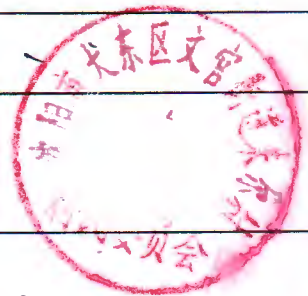
续表: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李永忠	2019.2.20	张	2019.2.20
王士平	..	刘福涛	..
刘富安	..	张素艳	..
杨文珍	..	李荣	..
刘	..	郝	..
刘	..	刘	..
李有英	..	张	..
如	..	张	..
李凤琴	..	李	..
王	..	李	..
胡存南	..	王凤香	..
张俊升	..	王	..
备注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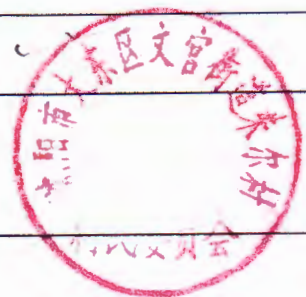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张仁财	2019.2.20	金连忠	2019.2.20
金连申	..	焦占武	..
周正	..	魏国忠	..
尹作日	..	金社华	..
刘素芝	..	申培玉	..
张国庆	..	王春超	..
温连东	..	安淑元	..
陈连印	..	夏连弟	..
孙桂芳	..	王桂凤	..
张圆贤	..	金永伟	..
李丽荣	..	尹旭海	..
苏玉宝	..	许书俊	..
陈艳云	..	高淑霞	..
李明珠	..	吕桂芳	..
金世宽	..	王金萍	..
赵秋安	..	郭素	..
冯拉巧	..	常秀芝	..
陈洪章	..	金福莲	..
备注			



续表: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张福源	2019.2.20	张志杰	2019.2.20
赵月林	、	魏国栋	、
张淑芳	、	王喜玲	、
李惠珍	、	李淑兰	、
于连财	、	李淑云	、
孙玉珍	、	李淑梅	、
王桂珍	、	刘玉华	、
金世军	、	金凤环	、
刘复勇	、	刘德生	、
董连平	、	李德英	、
陈文娟	、	朱长有	、
潘志国	、	朱士华	、
姚雪芹	、	张式祥	、
张兴荷	、	陈凤芳	、
王芳	、	杨春芝	、
那相德	、	周凤秋	、
高云华	、	宗家晋	、
曹永有	、	徐玉芳	、
备注			



续表: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郭书华	2019. 2. 20	张淑杰	2019. 2. 20
张秀华	、		
寇占来	、	魏亚望	、
杨国顺	、	廖玉英	、
	、	王桂弟	、
赵志成	、		
隋百芹	、	王红霞	、
张文	、	梅翠翠	、
王玉珍	、	郭忠芳	、
同松号	、	马士坤	、
章玉	、	吴素兰	、
吴香珍	、	魏岩兰	、
张红英	、	陈书荣	、
郑长利	、	耿礼财	、
刘桂荣	、	任秀珍	、
初国梁	、	张淑华	、
周凤彬	、	魏秀珍	、
姜月兰	、	孙秀兰	、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 证 情 况	<p>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大东分局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在大东区文官街道朱尔村公布了沈阳市 2018 年度第 9 批次实施方案征收集体土地补偿标准的听证告知书，从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2 月 2 日 5 个工作日期间内，大东区文官街道朱尔村及相关权利人无人要求听证，放弃了本次听证权利。</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2019 年 3 月 14 日</p>
村 委 会 意 见	<p>村书记: <u>李国栋</u> 同意 村长: <u>马德刚</u> (公章)</p> 
乡 镇 政 府 意 见	<p>土地助理: _____ 领导: <u>同意</u> <u>程辉</u> (公章)</p> 
自 然 资 源 局 意 见	<p>科长: _____ 局长: _____ (公章)</p>